# 以平等对话、互利合作解决经贸分歧

## ——评中美经贸磋商机制首次会议

新华社记者 叶书宏 樊宇

中美经贸磋商机制首次会议10日晚在英国伦敦结束。在为期两天的会谈中，双方进行了坦诚、深入的对话，就各自关心的经贸议题深入交换意见，就落实两国元首6月5日通话重要共识和巩固日内瓦经贸会谈成果的措施框架达成原则一致。这一新进展，标志着双方通过平等对话解决彼此经贸关切又迈出了务实一步，不仅有利于中美之间进一步增进信任，进一步推动中美经贸关系稳定健康发展，也为全球经济发展注入了积极的正能量。

本次会议是在两国元首今年6月5日战略共识指引下开展的一次重要磋商。习近平主席应约同美国总统特朗普通话，以“校正中美关系这艘大船的航向”为喻，指出要“把好舵、定好向”，尤其是要“排除各种干扰甚至破坏”。习近平主席指出，双方要用好已经建立的经贸磋商机制，秉持平等态度，尊重各自关切，争取双赢结果。特朗普总统也表示，日内瓦经贸会谈很成功，愿同中方共同努力落实协议。最高层级的战略沟通，为双方团队继续通过对话协商解决问题指明方向。

从日内瓦到伦敦，中美会谈并非全然坦途。其间，美方接连推出多项对华歧视性限制措施，使得来之不易的对话势头一度遭受干扰。与此同时，作为中美经贸磋商机制首次会议，伦敦会谈不可避免要触及更多具体、敏感、分歧较大的领域。双方能够坐下来进行坦诚、深入的对话，并就落实两国元首6月5日通话重要共识和巩固日内瓦经贸会谈成果的措施框架达成原则一致，本身就传递出积极信号。这再次表明，尽管前路漫漫、挑战重重，但通过对话管控分歧、寻找合作路径，依然是唯一理性选择。

中美经贸关系的本质是互利共赢，这是由两国深度交融的共同利益和高度互补的经济结构所决定，不以任何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不因一时的分歧与摩擦而改变。中美合则两利、斗则俱伤，这是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而在全球层面，稳定的中美经贸关系是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重要保障，更是为世界经济注入宝贵确定性和稳定性的关键因素。中美合作，于两国人民是福祉，于整个世界是福音。选择对话合作，不仅是双方的共同需要，也是国际社会的普遍期待。

解决中美经贸关系中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和深层次分歧不可能一蹴而就。下一步，双方要按照两国元首通话达成的重要共识和要求，进一步发挥好中美经贸磋商机制作用，不断增进共识、减少误解、加强合作。尤其要指出的是，营造良好的对话氛围至关重要。如果美方一边在谈判桌上寻求合作，一边却在会场外继续对中国企业采取歧视性限制措施，延续其遏制打压的错误做法，无疑会严重侵蚀双方互信，为落实共识制造障碍。历史和现实都告诉我们，只有松开紧握的“拳头”，才能真正实现“握手”。

美方单方面挑起的关税战，不仅未能解决自身问题，反而严重冲击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事实充分说明，对抗没有出路，施压只会反弹。只有回到谈判桌前，以平等的姿态尊重彼此核心关切，才能真正推动问题的解决。贸易战没有赢家，中方不愿打，但也不怕打。中方对经贸磋商是有诚意的，也是有原则的。希望美方能够珍惜当前来之不易的对话势头，展现出足够的诚意和行动，继续与中方相向而行。眼下，当务之急是撤销对中国实施的消极举措，为两国经贸合作的健康发展扫清障碍。

从中美经贸高层会谈，到中美经贸磋商机制首次会议，通过对话合作解决问题的正确路径愈发清晰。中方将一如既往，以最大的诚意和务实的行动，推动中美经贸关系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期待美方能与中方一道，拿出恪守承诺的诚信精神和切实履行共识的努力行动，共同维护来之不易的对话成果，继续保持沟通对话，推动中美经贸关系行稳致远，为世界经济注入更多确定性和稳定性。

（新华社北京6月12日电）

新华时评

# 对违规吃喝露头就打一严到底

广西日报评论员

日前，自治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警示教育大会召开，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强调要深刻警醒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保持高压态势，保持抓作风的恒心和韧劲，对歪风邪气要露头就打，对“四风”隐形变异新动向要时刻防范。

运用由风及腐案例加强警示教育，是开展学习教育的重要举措。

警示警示，警的是现象和问题，示的是党性和品行，震慑的是“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的人，教育的是全区党员和干部。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推动作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违规吃喝之风得到有力遏制。

同时也要看到，“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违规吃喝花样翻新、屡禁不止，根子在于一些党员、干部还存在错误认识和侥幸心理，甚至用“小事小节论”“影响发展论”“行业特殊论”等错误思想为违规吃喝作借口，结果组织“违规局”吞下苦果，陷进“吃喝风”造出祸端，面对铁纪处理时只留下追悔莫及。

党员、干部只有在思想头脑上保持时刻清醒，才能不在违规吃喝上重蹈覆辙。俗话说：“七寸筷子能勾魂，酒杯不深淹死人。”违规吃喝是作风顽疾也是腐败温床，群众对此深恶痛绝。违规吃喝歪风一刮，不仅影响党的形象，而且损害党群干群关系，是一种不折不扣的政治危害。

针对违规吃喝这一顽瘴痼疾，只有保持露头就打、一严到底，才能防止反弹回潮、故态复发。对“吃下级”“吃老板”“一桌餐”“相互吃”等违规吃喝情形，必须坚持常态长效整治。对置若罔闻、顶风违纪的，从严从快查处，绝不姑息、绝不手软。

违规吃一点，点点是深渊；顶风喝两杯，杯杯不安全。

全区广大党员、干部要以案为鉴、反躬自省，坚决克服“看客心态”，真正把“看在眼里的教训”转化为“刻在心底的敬畏”，秉持浩然正气，弘扬清正廉洁之风，把时间和精力更多用到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上，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各级领导干部要坚持以上率下，带头抵制违规吃喝，抓工作、干事业决不搞“用吃汇报、借喝总结、靠酒联络”那一套。

改作风、转作风，根本目的是更好地推进工作。从严整治违规吃喝，广大党员、干部定会心更齐、“气”更清、劲更足，以优良作风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广西篇章。

（来源：《广西日报》）

# “挑行李回家的高考女生”，契合了对高考价值的期许

夏研

6月9日，广西桂林，一女孩在高考结束后用扁担挑着行李回家的视频被网友拍下。这么一段简单的视频却迅速出圈，感动了不少网友，甚至有不少人表示要为她提供帮助。

这是一个典型的高考衍生新闻——围绕着高考的“周边”，偶然被发现的热点。不过随着媒体报道的跟进，更多的细节被揭开，相比于视频所呈现的戏剧化元素，她可以说仍是一位“普通”的考生。

比如她说自己并不是独自挑行李，母亲也在后面拿东西，只是没拍进去；她的父亲哥哥在外面打工，平时也很疼爱她；对于高考，她也没有“简单”或“很难”的评价，只说“我的英语作文都写完了”；对于暑期，打算找一份暑期工或是摆摊卖凉粉；对于网友提出的资助意愿，她也表示了婉拒，等等。

从目前的媒体曝光看，她身上其实没有过多的戏剧张力。她不算一位励志的典型，谈不上令人唏嘘的身世，也没有信息显示是一位获奖无数的学霸。即便是扁担挑行李，放在当地的环境里也不特别，比如她的班主任就表示，“我们这里属于农村山区，手提肩挑点行李物品是手拿把掐的活儿，就是很普通的一件事情。”

但仔细想想，或许正是这份普通与朴实，让她身上有一种格外动人的力量。

高考前后，媒体上往往是高规格的送考迎考仪式，旗袍、鲜花、横幅各种意象堆叠，通过盛大的叙事营造出一种整体观感：学生在这几日受到了特别的关照，他们是高考语境下的“宠儿”。

这并没有什么问题，全社会对这几天格外关注也属正常。这位挑行李的女生，却呈现另一种朴实的真实——并不是所有学生都受到了万般“关照”，但她们也在很努力地学习、生活。

这更像广大的普通人。高考并不会因为舆论的渲染而变得“皆大欢喜”，无论如何这都是一场有选拔意义的考试，大多数考生并不见得会迎来鲜花掌声。很多学生像这位女生一样，坚定、拼搏地去走自己的人生路，这一路的甘苦也只有自己知道。

而且一位“挑扁担的女生走出考场”，这些元素很能让人产生共鸣。在潜意识中，这就是一种高考价值的具象化：无论什么出身、家庭条件，都有机会来参与这场考试，都有可能为自己的人生找到一次向上的机会。

这也让网友拍下的一幕，有了更丰富的意涵：肩上有重负，前方有希望。人们其实也在其中投射一种对高考价值的期待，她以及所有的普通考生，都应当通过高考获得更多的可能，让这一路的艰辛获得报偿。

从这个层面说，关注朴素的考生，反映的是朴素的社会心态：阶层流动应当遵循的逻辑，机会公平应当展现的可能，等等。总而言之，希望这位经历了高考的女生，会迎来更广阔的人生前景；也希望年年被高考所洗礼的社会空间，从中获取正向的启示，向着高考所内蕴的价值目标不断地演进。

（来源：光明网-时评频道）

高考已经结束，多地公布志愿填报时间，招生入学工作成为社会关注焦点。少数自媒体为追逐流量和谋取私利，趁机夸大宣传、断章取义，捏造不实信息。这些行为不仅增加家长心理压力，影响学生身心健康，还扰乱正常招生秩序，损害教育部门和学校的公信力。

新华社发王鹏作

乱象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 人民网三评“辅助驾驶”之一：

# 夯实“技术底座”驶向美好未来

郑岩

智能化是汽车行业的大势所趋。一段时间以来，辅助驾驶、智能驾驶加速走进现实，成为热议话题。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政策的支持毋庸置疑，市场的热情持续高涨。但一路“飞驰”的汽车智能化，在落地过程中难免会遇到新问题。因此，唯有夯实“技术底座”，才能更好满足消费者需求，推动行业健康发展。

一边高歌猛进，一边暗藏风险，近段时间，汽车智能化发展让业内人士有点“烦”。一方面，新势力车企纷纷以智驾等技术特点为卖点，宣传自身产品的技术优势，不少传统车企也随之涌入智驾赛道；自动泊车、自适应巡航等功能向下沉市场普及，不少车企积极布局更高阶智能驾驶。

另一方面，由于宣传上的误导，消费者对辅助驾驶等认识不足，甚至出现“躺平睡觉”“解放双手”等操作导致交通事故，揭示了智能驾驶技术仍存在的认知和技术短板，还需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智能化驾驶不是靠营销话术堆砌的“空中楼阁”，而是严谨验证的科学工程。目前，我国智能驾驶正处于从组合驾驶辅助向有条件自动驾驶的过渡阶段，按照现有法律法规以及技术能力来看，驾驶安全的第一责任人依然是驾驶员自身。今年2月，工信部与市场监管总局发布通知，要求进一步规范汽车生产企业OTA升级活动，提升智能网联汽车产品安全水平。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也提示，部分驾驶人误以为“辅助驾驶=自动驾驶”，开启功能后做出危险行为。这有助于引导车企摒弃浮躁心态，将注意力真正放到产品本身上来，也有利于提醒所有驾驶人正确对待当前的智能驾驶技术。

要看到，安全是智能驾驶的生命线。智能网联汽车的运行依赖于感知、计算、控制等系统协同。从极端天气下可能发生的摄像头“失明”、雷达“失聪”，到突发“鬼探头”带来的反应迟钝，任何一个微小漏洞都可能引发无可挽回的严重后果。重视安全问题，以万无一失防止一失万无，保护的是用户的生命安全，也是企业的长远发展。

智能驾驶不是酷炫的玩具，而是复杂的系统。正因如此，发展智能驾驶，需要尊重科学规律，回归技术本质。

从纵向看，安全设计理念应贯穿于研发、测试、生产、运营和升级等全链条，科学设定系统能力边界、故障冗余与应急策略。从横向看，作为“人—车—路—云”体系中的一环，智能驾驶不仅依赖单车智能，还需要环境感知、高精地图、车联网基础设施等方面协同配合。在复杂场景的反复验证、各类零件的精益求精中，需要的是“十年磨一剑”的耐心深耕。

核心技术是智能驾驶的“定盘星”。从加强传感器技术研发，提高复杂环境下感知能力，到优化算法，提升智驾系统决策能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补齐技术短板，我国在智能驾驶领域取得不少成果。惟有占据发展主动权，才能赢得竞争新优势。

以安全为舵、以科技为帆，智能出行定能驶向美好未来，为幸福生活增光添彩。

## 人民网三评“辅助驾驶”之二：

# 系好数据“安全带”适逢其需

何里三

当前，我国智能驾驶技术加速从实验室“驶入”现实场景，各地通过地方法规、产业政策等方式，推动智能驾驶技术提供方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和个人信息安全，稳妥有序促进智能驾驶技术创新发展和应用推广。

《北京市自动驾驶汽车条例》实施，为L3级别自动驾驶汽车有条件地上路行驶提供法律支持；上海谋划建设高级别自动驾驶引领区，开展车端真实训练数据采集与处理；《广州市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条例》提出，智能网联汽车相关企业应当建立健全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在强化智驾数据开发利用的同时加强数据治理，提升安全监管水平，为智能驾驶“系好安全带”，可谓适逢其需、正当其时。

创新无远弗届，安全合规是一个永恒话题。智能驾驶技术各环节数据交互量大，既关乎用户隐私和行车安全，也关系公共福祉和国家安全。比如，智能网联汽车出事故，是因为智驾算法缺陷，还是因为驾驶者操作不当，抑或其他交通因素导致？具备自动驾驶功能的智能网联汽车，必须能够真实、准确地记录车辆运行时的关键数据。确保数据在采集、存储、使用和共享等环节都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安全标准，成为保障智能驾驶技术安全可控的关键所在。

要看到，当前的法治框架和监管模式基于传统驾驶方式制定，针对智能网联场景下的数据隐私、网络安全、伦理决策等问题仍需完善。比如，车辆轨迹、行人影像、道路环境等信息较为敏感、泄露风险高，存储、使用、删除等环节应有明确规范；又如，不同地区、不同企业的数据保护水平和安全措施存在差异，数据共享理应遵循一定的安全标准；再者，数据跨境违规流动等问题也需要加以防范，企业主体责任应进一步夯实。虽然绝对的数据安全并不容易实现，但对风险的警惕和防范永远都不能懈怠。

用制度筑牢“护盾”，是让市场更有效，构建既“放得活”又“管得住”的创新环境的必然要求。在国家层面，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构筑起数据保护的基本法律框架，《汽车数据安全管理若干规定（试行）》等规定明确了汽车领域数据处理的要求。但具体到智能驾驶领域的数据治理，相关立法建制工作还需继续推进，确保法律空白有效填补。

不久前，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2025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提出完成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加快重要数据识别标准研制，提升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强化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供给，推动形成“法律+规章+标准”三位一体的智能驾驶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必能为智能驾驶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技术的本质是服务人，跑出智能驾驶创新发展加速度，数据合规是必经之路。在智能时代守住数据安全的底线，并不会束缚技术创新，反而会为其铺就更为平坦的大道。让法治与技术创新同进步、与商业模式相协同，智能驾驶将驶向更为广阔的星辰大海。

## 人民网三评“辅助驾驶”之三：

# 校准“法规罗盘”才能把稳方向

郑友贵

前不久，《北京市自动驾驶汽车条例》正式施行，明确鼓励支持自动驾驶汽车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明确了自动驾驶汽车安全保障的相关要求，对自动驾驶创新应用活动进行全环节规范，规定了道路应用试点主体对车辆、人员的安全管理责任，见证着自动驾驶加速迈入“法治时代”。

作为科技和产业的发展方向，智能驾驶并非简单的驾驶方式改变，而是未来交通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改变。如何让新技术更好引领变革、造福人民，关键要校准“法规罗盘”，守住安全的底线、筑牢创新的护栏。近年来，从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促进道路交通自动驾驶技术发展和应用的指导意见》，明确坚持鼓励创新、多元发展、试点先行、确保安全的原则，到围绕自动驾驶技术的研发、试点、示范应用以及推进标准规范体系建设等方面，有关部门陆续出台多部规范性文件……正是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撑，保障了自动驾驶汽车创新应用活动的快速发展。

新质生产力是政府“有形之手”和市场“无形之手”共同培育和驱动形成的，既需要政府超前规划引导、科学政策支持，也需要市场机制调节、企业等微观主体不断创新。当前，我国智能驾驶技术进入创新突破的密集期、产业化落地的关键期，特别是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进入智能化的下半场，围绕智能驾驶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这对顶层设计和宏观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迫切需要从政策层面加大支持引导，从法治层面提供规范保障，从监管层面强化有序竞争。

从技术创新的角度来看，高阶自动驾驶依赖海量场景数据的采集、标注与模型训练。现有测试区域开放度有限，导致数据多样性不足；车企间技术路线差异大、数据格式不一，容易形成“数据孤岛”，影响创新效率。面向未来，要持续推进标准规范体系建设，组织行业专家和企业共同制定智能驾驶相关的技术标准，包括传感器性能、算法精度、数据安全等方面的标准，促进产业的规范化发展。

从风险管理的角度来看，智能辅助驾驶过程中，存在人机交互失效的风险，现行法律对自动驾驶事故责任在驾驶员、车企、基础设施提供商等之间的划分尚未明确，给事故处理和责任认定带来困难。这就要求必须与时俱进制定和修订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界定智能驾驶车辆在道路上行驶的合法性，以及在不同场景下事故责任的划分原则，使各方责任清晰，为产业发展提供法律依据。

从市场监管的角度来看，一方面要加强安全监管，建立智能驾驶产品的安全认证机制和运行安全监管体系，对不符合安全标准的产品要加大整治力度，对安全隐患要及时发现和处理；另一方面要规范市场宣传，加强对车企智能辅助驾驶功能宣传的监管，要求企业如实、准确地向消费者介绍产品的功能和局限性，避免夸大和虚假宣传，防止消费者产生误解和过度依赖。

也要看到，加强监管目的是为了规范引导支持智能驾驶技术更好发展。对待智能驾驶技术，我们要以发展的眼光看待问题，以改革的办法和法治的思维破解问题。既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又充分尊重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发挥行业协会等引导作用，定能共同护航智能驾驶技术驶入健康发展的快车道。

（来源：人民网-观点频道）